

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

114 學年度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簡章及報名資料：

即日起至民國 114 年 6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16 時止自行至新竹市教師徵選公告網站或學校網站下載。

二、內容：

1. 聘約制：每年一聘，從 114 年 8 月 1 日起聘任。
2. 職缺：專任教師數名。
3. 說明：擔任導師、及科任教師，教學等學校相關之事務，協助學校推動各項校務工作。
4. 應徵條件：
 - (1)具教學經驗。
 - (2)大學以上學歷。
 - (3)溝通協調能力佳，能與他人團隊合作。
 - (4)責任感、工作熱忱、負責盡職、細心。
 - (5)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規定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第 33 條之情事者。

三、錄取資格：第一順位—具有國民小學教育合格教師證書。

第二順位—修畢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具有證明書。

第三順位—大學以上學校畢業有證明文件者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電子郵件報名，意者請將履歷資料 E-mail：sgps01@hc.edu.tw

主旨：114 學年度教師甄選-姓名

(二)郵寄：將下列資料依序裝訂，於 6 月 13 日前郵寄或逕送至警衛室代轉。

地址：300024 新竹市北大路 70 號 人事室收。

電話：03-5328283

(三)資料請檢附：**①**114 學年度教師甄選基本資料表(附件一)

②具結書(附件二)

③自傳

④最高學歷證書影本

⑤合格教師證影本、各項專長證書證書影本

⑥其他資料

五、附則：

(一)學校收到資料後，先進行書面審查；通過書面審查，將以電話通知複試。

(二)複試包含口試及試教。

114 學年度教師甄選基本資料表

附件一

應徵編號：_____ (學校填寫)

姓名				身分證 字 號				照片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	
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身高	公分	體重	公斤		
通訊 地址	□□□□□□						住宅：	
							手機：	
E-mail								
教師 或 其他 證書 證號	核准機關	核准日期		證書字號				

教育程度及專長							
程度	學校名稱	自		迄		主修科系	肄/畢業
		年	月	年	月		
大學							
研究所							
職業專長		1.			2.		

經 歷 (含目前職業以年月先後順序詳列之，可自行增列)								
任教 經 歷	服務學校名稱	自		迄		年資(年)	擔任職務	任教年級
		年	月	年	月			
其他經歷								

語文程度			
語文	說	讀	寫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

家庭狀況 (包括父母, 配偶, 子女, 兄弟姊妹, 表格可自行增列)						
稱謂	姓名	出生日期	職業	住址(或同通訊地址...)	是否 撫養	存/歿
		年 月 日				
		年 月 日				
		年 月 日				
		年 月 日				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	地 址	電話	

本人保證以上所填各項資料均為屬實，如有虛報實情者，願受學校解職處分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			
簽名：		(蓋 章)	日期_____

*本表僅作徵聘面試之用不得從事其他用途。

具 結 同 意 書

附件二

本人_____報名114學年度專任教師甄選，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本人所繳附的證件影本均與正本相符，並保證無教師法第14條各款規定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及第33條之情事，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並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。
- 二、 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，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，無異議由貴校逕行解聘。

此 致

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

立 具 結 人 ：

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 ：

住 址 ：

電話(手機) 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